

84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民國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5號32樓
公司電話：(02)8978-0555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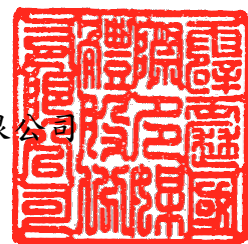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52
(七) 關係人交易	52-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4-6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7-7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71
3.大陸投資資訊	64、72
(十四) 部門資訊	64-6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文章



中華民國 一一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劇集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認列營業收入中屬劇集收入計45,743千元。由於劇集收入主要係透過通路商將商品銷售予消費者，因通路交易數量多，與通路商進行定期對帳及收款作業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將影響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認列，因此本會計師辨認劇集收入之認列時點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評估劇集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其劇集收入產生及認列之過程，並針對內部控制攸關流程之重要控制點選取樣本執行測試，已確認其有效性。
2. 選取樣本進行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核對與通路商出具之對帳單，以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
3. 選取通路商進行應收發函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回函與帳列相符或經調節相符，以確認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4. 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授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認列營業收入中屬授權收入計21,902千元。主要為將智慧財產授權予客戶認列收入，由於各授權合約之條款各異，需判別性質係屬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智慧財產之權利或屬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之權利，本會計師認為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之正確性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辨認授權收入之認列時點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評估授權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其授權收入產生及認列之過程，並針對內部控制攸關流程之重要控制點選取樣本執行測試，以確認其有效性。
2. 選取樣本進行細項測試，包括抽核相關憑證並複核合約之條件及期間，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以確認收入認列於正確期間。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之評價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76,772千元，其中在製影片及節目44,036千元。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電影片之製作及發行，若影片市場發行狀況不如預期，可能產生存貨跌價及呆滯之情形，存貨呆滯情形所提列金額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瞭解存貨備抵跌價提列政策及管理階層針對存貨備抵跌價之程序合理性。
2.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可回收金額報表，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各項假設之攸關性及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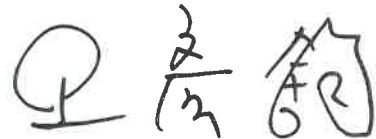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王彥鈞



會計師：

劉慧媛



中華民國 一一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四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一四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232,961	21	\$351,578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	-	-	91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及八	49,164	5	161,12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	14,693	1	15,12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17,324	2	14,23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	50,109	5	3,19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1,631	-	1,255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	76,772	7	131,781	9
1410	預付款項	六	28,862	3	21,01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71,516</u>	<u>44</u>	<u>700,216</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	3,811	-	8,359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	28,757	3	50,894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六及八	552,346	51	661,179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五及六	4,478	-	10,478	1
1780	無形資產	四	4,011	-	3,68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18,892	2	12,34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12,295</u>	<u>56</u>	<u>746,945</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1,083,811</u>	<u>100</u>	<u>\$1,447,16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莊育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及八	\$145,000	14	\$195,000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	105,814	10	43,504	3
2150	應付票據		1,800	-	1,800	-
2170	應付帳款		7,444	1	11,47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47,448	4	43,147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57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32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	3,784	-	3,137	-
2320	一年或一營運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及八	15,753	1	19,06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263	1	12,03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40,785</u>	<u>31</u>	<u>329,163</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	27,300	3	27,300	2
2540	長期借款	六及八	262,529	24	343,512	2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1,507	-	7,42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37,168	4	38,445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8,504</u>	<u>31</u>	<u>416,678</u>	<u>30</u>
2xxx	負債總計		<u>669,289</u>	<u>62</u>	<u>745,841</u>	<u>5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	513,099	48	513,099	36
3200	資本公積	六	653,301	60	653,301	45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50	待彌補虧損		(560,070)	(52)	(283,559)	(20)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2,316)	(9)	(101,616)	(7)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99,481)	(9)	(83,155)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u>414,533</u>	<u>38</u>	<u>698,070</u>	<u>48</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	(11)	-	3,250	-
3xxx	權益總計		<u>414,522</u>	<u>38</u>	<u>701,320</u>	<u>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083,811</u>	<u>100</u>	<u>\$1,447,16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莊育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237,823	100	\$262,2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265,556)	(112)	(179,205)	(68)
5950	營業毛(損)利淨額		(27,733)	(12)	83,011	32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2,361)	(51)	(116,685)	(45)
6200	管理費用		(96,555)	(41)	(84,898)	(3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四及六	1,673	1	(2,780)	(1)
	營業費用合計		(217,243)	(91)	(204,363)	(78)
6900	營業淨損		(244,976)	(103)	(121,352)	(4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	6,015	3	16,289	6
7010	其他收入	六及七	6,749	3	20,056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32,627)	(14)	29,382	11
7050	財務成本	六	(11,172)	(5)	(12,35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035)	(13)	53,368	20
7900	稅前淨損		(276,011)	(116)	(67,984)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	(1,321)	(1)	(13,171)	(5)
8200	本期淨損		(277,332)	(117)	(81,155)	(3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34)	(1)	4,385	2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750)	(7)	(29,123)	(1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所得稅		-	-	(5,246)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218	4	5,873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466)	(4)	(24,111)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86,798)</u>	<u>(121)</u>	<u>\$ (105,266)</u>	<u>(40)</u>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六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4,153)	(115)	\$ (79,671)	(30)
8620	非控制權益		(3,179)	(2)	(1,484)	(1)
			<u>\$ (277,332)</u>	<u>(117)</u>	<u>\$ (81,155)</u>	<u>(31)</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六				
8710	母公司業主		\$ (283,537)	(119)	\$ (103,796)	(40)
8720	非控制權益		(3,261)	(2)	(1,470)	-
			<u>\$ (286,798)</u>	<u>(121)</u>	<u>\$ (105,266)</u>	<u>(40)</u>
	每股盈餘(虧損)(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	<u>\$ (5.34)</u>		<u>\$ (1.55)</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莊育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00	320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513,099	\$653,301	\$(202,461)	\$(107,475)	\$(54,032)	\$802,432	\$1,639	\$804,071
D1	民國一一三年度淨損	-	-	(79,671)	-	-	(79,671)	(1,484)	(81,155)
D3	民國一一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861)	5,859	(29,123)	(24,125)	14	(24,11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0,532)	5,859	(29,123)	(103,796)	(1,470)	(105,266)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566)	-	-	(566)	566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2,515	2,515
Z1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3,099	\$653,301	\$(283,559)	\$(101,616)	\$(83,155)	\$698,070	\$3,250	\$701,320
A1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513,099	\$653,301	\$(283,559)	\$(101,616)	\$(83,155)	\$698,070	\$3,250	\$701,320
D1	民國一一四年度淨損	-	-	(274,153)	-	-	(274,153)	(3,179)	(277,332)
D3	民國一一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934)	9,300	(16,750)	(9,384)	(82)	(9,46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76,087)	9,300	(16,750)	(283,537)	(3,261)	(286,79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424)	-	424	-	-	-
Z1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3,099	\$653,301	\$(560,070)	\$(92,316)	\$(99,481)	\$414,533	\$(11)	\$414,52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莊育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損	\$ (276,011)	\$ (67,984)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2)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87	1,000
A20100	折舊費用	27,781	32,556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13)	-
A20200	攤銷費用	2,568	5,32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166	5,56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673)	2,78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561)	(2,90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822	(13,42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9,971	18,598
A20900	利息費用	11,172	12,359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6,000)	-
A21200	利息收入	(6,015)	(16,2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84)	(14,016)
A21300	股利收入	-	(15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905	82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23)	4,07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900)	(4,44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5	1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4)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80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2,41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77)	(3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6,127	6,58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27	1,0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帳款	(1,415)	6,05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5,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6,910)	(98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4,298)	(17,610)
A31200	存貨	55,009	(48,552)	C02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226	27,300
A31230	預付款項	(7,847)	2,05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445)	(6,865)
A32125	合約負債	62,310	(21,01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515
A32150	應付帳款	(4,027)	(3,26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9,517)	3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301	(10,71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7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7	5,82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11)	(5,3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80,750)	(115,89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055	1,90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015	16,28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8,617)	(104,66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15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1,578	456,2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172)	(12,35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2,961	\$351,57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5)	(1,67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6,282)	(113,48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莊育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設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八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與電子資訊之供應、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餐飲銷售及飲料零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集團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發布我國於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4)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100%
本公司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100%
本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100%
本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MIN DOLLY(SAMOA) LIMITED	控股公司	- (註)	100%
本公司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40%	40%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60%	6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銷售	89.39%	89.39%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	以公司的 IP 內容強項另創 IP 經營事業群	88%	88%

註：MIN DOLLY(SAMOA) LIMITED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經股東會決議解散。該解散清算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完成。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集團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據經濟效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2~10年
辦公設備	2~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2~8年
其他設備	3~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攤提年限	1~10年	1~5年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製作與發行劇集等相關產品、周邊商品銷售、智慧財產授權及提供餐飲料理之販售與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 (1) 本集團製作並發行劇集、電視節目、DVD、月刊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商品(含劇集及月刊)銷售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通路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轉移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3) 活動及票房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
- (4) 本集團提供餐食料理及飲料、甜點之販售與服務，銷貨收入於餐飲服務銷售予顧客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餐飲服務時，立即向顧客收取。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提供勞務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智慧財產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轉移予客戶時點認列。當本集團將進行重大影響智慧財產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部分智慧財產授權合約中，本集團與授權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使用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使用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客戶依照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900	\$1,128
支票存款	208	771
活期存款	112,467	307,724
定期存款	119,386	41,955
合計	<u>\$232,961</u>	<u>\$351,578</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註)	\$-	\$910
影片合約投資	3,811	8,359
經紀合約投資	-	-
合計	<u>\$3,811</u>	<u>\$9,269</u>
流動	\$-	\$910
非流動	3,811	8,359
合計	<u>\$3,811</u>	<u>\$9,269</u>

註：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請詳附註十二、8。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興櫃公司股票	\$-	\$1,252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28,757	49,642
合計	<u>\$28,757</u>	<u>\$50,894</u>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定期存款	\$49,164	\$151,286
受限制資產	-	9,836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u>\$49,164</u>	<u>\$161,122</u>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14,693	\$15,120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u>\$14,693</u>	<u>\$15,120</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21,682	\$20,267
減：備抵損失	(4,358)	(6,031)
合計	<u>\$17,324</u>	<u>\$14,236</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1,682千元及20,267千元，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其他應收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房地買賣價款	\$49,570	\$-
其 他	539	3,199
合 計	<u>\$50,109</u>	<u>\$3,199</u>

本公司出售部分汐止辦公室之款項，交易總價款為94,940千元。依買賣契約約定，買方已將價金匯入第三方履約保證信託專戶管理。

8. 存貨

	114.12.31	113.12.31
商品存貨	\$13,297	\$35,441
物 料	8,055	5,909
在製影片及節目	44,036	32,045
待播影片及節目	11,384	58,386
合 計	<u>\$76,772</u>	<u>\$131,781</u>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65,556千元及179,205千元，其中分別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6,209千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4,222千元，前述存貨回升利益主係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預付款項

	114.12.31	113.12.31
預付貨款	\$3,382	\$2,638
留抵稅額	3,247	3,232
用品盤存	2,089	2,313
預付權利金	1,503	516
預付勞務費	1,374	3,282
其 他	17,267	9,034
合 計	<u>\$28,862</u>	<u>\$21,015</u>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上海映太)	\$- (註)	35%	\$- (註)	35%

註：本集團對上海映太之投資損失已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金額，故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份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4.1.1	\$297,305	\$403,955	\$167,994	\$61,737	\$11,233	\$35,657	\$57,775	\$2,647	\$1,038,303
增添	-	871	1,360	1,028	-	605	520	900	5,284
處分	(35,088)	(55,258)	(700)	(1,842)	(1,582)	(24,602)	-	-	(119,072)
移轉	-	1,810	837	-	-	-	-	(2,647)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4	-	24	21	-	49
114.12.31	<u>\$262,217</u>	<u>\$351,378</u>	<u>\$169,491</u>	<u>\$60,927</u>	<u>\$9,651</u>	<u>\$11,684</u>	<u>\$58,316</u>	<u>\$900</u>	<u>\$924,564</u>
113.1.1	\$297,305	\$403,955	\$165,824	\$64,979	\$11,233	\$37,603	\$56,307	\$-	\$1,037,206
增添	-	-	2,175	3,504	-	596	-	7,741	14,016
處分	-	-	(5)	(6,901)	-	(7,636)	(632)	-	(15,174)
移轉	-	-	-	-	-	5,094	2,100	(5,094)	2,1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55	-	-	-	-	155
113.12.31	<u>\$297,305</u>	<u>\$403,955</u>	<u>\$167,994</u>	<u>\$61,737</u>	<u>\$11,233</u>	<u>\$35,657</u>	<u>\$57,775</u>	<u>\$2,647</u>	<u>\$1,038,303</u>
折舊及減損：									
114.1.1	\$-	\$81,178	\$159,169	\$52,978	\$9,046	\$28,577	\$46,176	\$-	\$377,124
折舊	-	10,675	3,803	3,385	864	1,541	1,683	-	21,951
減損損失	-	-	-	113	-	383	388	-	884
處分	-	(4,510)	(689)	(930)	(1,582)	(20,079)	-	-	(27,7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8	-	22	19	-	49
114.12.31	<u>\$-</u>	<u>\$87,343</u>	<u>\$162,283</u>	<u>\$55,554</u>	<u>\$8,328</u>	<u>\$10,444</u>	<u>\$48,266</u>	<u>\$-</u>	<u>\$372,218</u>
113.1.1	\$-	\$69,803	\$154,300	\$54,074	\$8,182	\$30,754	\$44,540	\$-	\$361,653
折舊	-	11,375	4,873	4,008	864	2,451	2,032	-	25,603
處分	-	-	(4)	(5,245)	-	(4,628)	(396)	-	(10,2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41	-	-	-	-	141
113.12.31	<u>\$-</u>	<u>\$81,178</u>	<u>\$159,169</u>	<u>\$52,978</u>	<u>\$9,046</u>	<u>\$28,577</u>	<u>\$46,176</u>	<u>\$-</u>	<u>\$377,124</u>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u>\$262,217</u>	<u>\$264,035</u>	<u>\$7,208</u>	<u>\$5,373</u>	<u>\$1,323</u>	<u>\$1,240</u>	<u>\$10,050</u>	<u>\$900</u>	<u>\$552,346</u>
113.12.31	<u>\$297,305</u>	<u>\$322,777</u>	<u>\$8,825</u>	<u>\$8,759</u>	<u>\$2,187</u>	<u>\$7,080</u>	<u>\$11,599</u>	<u>\$2,647</u>	<u>\$661,179</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4.12.31	113.12.31
銀行信用借款	2.24%~2.35%	\$50,000	\$195,000
擔保銀行借款	2.23%	95,000	-
合 計		<u>\$145,000</u>	<u>\$195,000</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皆為0千元。

短期借款提供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合約投資	<u>\$27,300</u>	<u>\$27,300</u>
流 動	\$-	\$-
非 流 動	27,300	27,300
合 計	<u>\$27,300</u>	<u>\$27,300</u>

14. 其他應付款

	114.12.31	113.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3,580	\$25,134
應付營業稅	5,143	773
應付勞務費	4,785	1,284
應付設備款	663	2,906
其 他	13,277	13,050
合 計	<u>\$47,448</u>	<u>\$43,147</u>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278,282	2.08%	自110年2月5日至130年2月5日，利息按月計付，第4年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u>(15,753)</u>		
合 計	<u>\$262,529</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362,580	2.08%	自110年2月5日至130年2月5日，利息按月計付，第4年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19,068)		
合 計	<u>\$343,512</u>		

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依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813千元及8,20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33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民國一一九年及一二三年到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518	\$60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573	578
合 計	<u>\$1,091</u>	<u>\$1,18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8,363	\$38,9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95)	(50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37,168</u>	<u>\$38,445</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3.1.1	\$48,170	\$(18)	\$48,152
當期服務成本	603	-	603
利息費用(收入)	578	-	578
小 計	<u>1,181</u>	<u>-</u>	<u>1,181</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462)	-	(2,462)
經驗調整	(1,644)	-	(1,64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79)	(279)
小 計	<u>(4,106)</u>	<u>(279)</u>	<u>(4,385)</u>
支付之福利	(6,294)	6,294	-
雇主提撥數	-	(6,503)	(6,503)
113.12.31	38,951	(506)	38,445
當期服務成本	518	-	518
利息費用(收入)	590	(17)	573
小 計	<u>1,108</u>	<u>(17)</u>	<u>1,091</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8	-	58
經驗調整	2,093	-	2,09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17)	(217)
小 計	<u>2,151</u>	<u>(217)</u>	<u>1,934</u>
支付之福利	(3,847)	3,847	-
雇主提撥數	-	(4,302)	(4,302)
114.12.31	<u>\$38,363</u>	<u>\$(1,195)</u>	<u>\$37,168</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22%	1.49%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4年度		113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106	\$-	\$514
折現率減少0.5%	116	-	563	-
預期薪資增加0.5%	116	-	563	-
預期薪資減少0.5%	-	107	-	518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8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皆為513,099千元，額定股本皆為80,000千股，實收股本皆為51,31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2) 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發行溢價	\$653,301	\$653,30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擬議通過民國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560,070千元彌補累積虧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決議不分派盈餘。

(4)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3,250	\$1,63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3,179)	(1,48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82)	1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66
取得非控制權益	-	2,515
期末餘額	<u>\$ (11)</u>	<u>\$3,250</u>

18.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劇集收入	\$45,743	\$58,443
商品銷售收入	68,078	74,582
系統及廣告收入	59,406	62,040
餐飲及服務收入	38	5,888
授權收入	21,902	27,690
展覽及專案活動收入	20,868	18,134
小計	<u>216,035</u>	<u>246,777</u>
其他	21,788	15,439
合計	<u>\$237,823</u>	<u>\$262,216</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一一四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劇集收入	\$16,403	\$29,142	\$198	\$45,743
商品銷售收入	-	54,130	13,948	68,078
系統及廣告收入	59,406	-	-	59,406
餐飲及服務收入	-	38	-	38
授權收入	1,388	1,782	18,732	21,902
展覽及專案活動收入	16,727	90	4,051	20,868
其他	10,350	10,218	1,220	21,788
合計	<u>\$104,274</u>	<u>\$95,400</u>	<u>\$38,149</u>	<u>\$237,823</u>

一一三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劇集收入	\$19,267	\$38,575	\$601	\$58,443
商品銷售收入	-	63,630	10,952	74,582
系統及廣告收入	61,962	-	78	62,040
餐飲及服務收入	-	5,888	-	5,888
授權收入	3,907	2,159	21,624	27,690
展覽及專案活動收入	13,490	1,840	2,804	18,134
其他	2,385	12,498	556	15,439
合計	<u>\$101,011</u>	<u>\$124,590</u>	<u>\$36,615</u>	<u>\$262,216</u>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負債－流動

	114.12.31	113.12.31	113.1.1
銷售商品	\$92,525	\$31,634	\$44,085
授權	6,561	6,351	12,934
月刊	4,958	5,330	4,661
其他	1,770	189	2,838
合計	<u>\$105,814</u>	<u>\$43,504</u>	<u>\$64,518</u>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 (28,932)	\$ (40,62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91,242	19,61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本集團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且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等金融機構，故以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計0千元。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之損失類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4.12.31

	未逾期 (註)	立帳日帳齡之逾期天數				合 計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8,658	\$3,632	\$198	\$137	\$3,750	\$36,375
損 失 率	-	0-15%	0-20%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39)	(34)	(35)	(3,750)	(4,358)
帳面金額						<u>\$32,017</u>

113.12.31

	未逾期 (註)	立帳日帳齡之逾期天數				合 計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4,292	\$5,636	\$115	\$2,217	\$3,127	\$35,387
損 失 率	-	0-15%	0-20%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95)	(12)	(2,197)	(3,127)	(6,031)
帳面金額						<u>\$29,356</u>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4.1.1	\$-	\$6,031
增加(迴轉)金額	-	(1,67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114.12.31	<u>\$-</u>	<u>\$4,358</u>
113.1.1	\$-	\$3,251
增加(迴轉)金額	-	2,78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113.12.31	<u>\$-</u>	<u>\$6,031</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資產為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一年至六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12.31	113.12.31
房屋及建築	\$3,600	\$10,478
運輸設備	878	-
合 計	<u>\$4,478</u>	<u>\$10,478</u>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8,447千元及1,981千元。

(b) 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租賃負債	<u>\$5,291</u>	<u>\$10,558</u>
流 動	\$3,784	\$3,137
非 流 動	1,507	7,421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年度	113年度
房屋及建築	\$5,537	\$6,953
運輸設備	293	-
合 計	<u>\$5,830</u>	<u>\$6,953</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2,760	\$3,545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92	106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4,092	3,682
合 計	<u>\$17,144</u>	<u>\$7,333</u>

D.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部份營業點係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變動租賃給付係與銷售金額連結，與銷售金額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在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E.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2,864千元及14,499千元。

F.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3,824	\$97,540	\$161,364	\$72,158	\$90,627	\$162,785
勞健保費用	7,266	8,427	15,693	8,620	8,872	17,492
退休金費用	3,322	5,582	8,904	4,024	5,362	9,3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149	5,752	9,901	3,224	5,795	9,019
折舊費用	10,716	17,065	27,781	14,751	17,805	32,556
攤銷費用	1,018	1,550	2,568	3,180	2,140	5,32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2%，董事酬勞不高於2%。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6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為營業虧損，故未有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情事。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4,376	\$7,853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9	8,436
合 計	<u>\$6,015</u>	<u>\$16,289</u>

(2)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4,597	\$11,591
其他收入－其他	2,152	8,465
合 計	<u>\$6,749</u>	<u>\$20,056</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5,025)	\$28,1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損失)利益	(2,822)	13,4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23	(4,075)
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4)	-
減損損失－使用權資產	(596)	-
專案投資損失	-	(2,349)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5)	(17)
租賃修改利益	277	320
其 他	(5,195)	(6,069)
合 計	<u>\$(32,627)</u>	<u>\$29,382</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897	\$12,05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75	301
合 計	<u>\$11,172</u>	<u>\$12,359</u>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34)	\$-	\$(1,934)	\$-	\$(1,9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750)	-	(16,750)	-	(16,75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218	-	9,218	-	9,218
合 計	<u>\$(9,466)</u>	<u>\$-</u>	<u>\$(9,466)</u>	<u>\$-</u>	<u>\$(9,466)</u>

民國一一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385	\$-	\$4,385	\$(5,246)	\$(8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123)	-	(29,123)	-	(29,12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73	-	5,873	-	5,873
合 計	<u>\$(18,865)</u>	<u>\$-</u>	<u>\$(18,865)</u>	<u>\$(5,246)</u>	<u>\$(24,111)</u>

24.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32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	17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其 他	-	13,341
合 計	<u>\$1,321</u>	<u>\$13,171</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	\$5,246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	\$(276,011)	\$(67,984)
以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68,607)	\$(16,13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679	2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62,682	26,86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	170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6,568	2,0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1,321	\$13,171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四年度

無此情事。

民國一一三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199	\$(7,199)	\$-	\$-	\$-
未實現呆帳損失	516	(516)	-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8	(8)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246	-	(5,246)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658)	658	-	-	-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438)	3,438	-	-	-
其 他	9,122	(9,714)	-	592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3,341)	\$(5,246)	\$59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7,995				\$-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09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96)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 年度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107 年	\$11,110	\$11,110	\$11,110	117年
109 年	22,910	22,910	22,910	119年
110 年	42,562	42,562	42,562	120年
111 年	110,709	110,709	110,709	121年
112 年	121,132	121,132	121,132	122年
113 年	65,298	65,298	65,298	123年
114 年	194,804	194,804	-	124年
子公司：	612,134	612,134	592,100	註
合 計		<u>\$1,180,659</u>	<u>\$965,821</u>	

註：子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將依子公司所在地國家法令規定，適用當地之最後可抵減年度。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預期未來無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360,386千元及1,086,290千元。

(2)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一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一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一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一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子公司一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千元)	\$(274,153)	\$(79,67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1,310	51,31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5.34)	\$(1.55)

(2)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遊戲橘子)	本公司之董事
雲力橘子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雲力橘子)	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權利金		
遊戲橘子	\$114	\$-
專案活動		
遊戲橘子	\$-	\$7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權利金收入之交易價格係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一流動。

2. 其他應付款

	114.12.31	113.12.31
雲力橘子	\$157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營業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雲力橘子	\$150	\$-

4.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遊戲橘子	\$-	\$234

5.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3,445	\$13,885
退職後福利	317	658
合計	\$13,762	\$14,54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836	利率交換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381,610	469,987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合計	\$381,610	\$479,82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鏈費計17,433千元。
2. 本公司為集團業務所需，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皆為50,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為配合集團營運規劃，於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決議處分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股權88%，於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完成交割。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811	\$9,2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8,757	50,8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2,061	350,4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164	161,122
應收款項	82,126	32,555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8	1,613
小計	365,009	545,740
合計	\$397,577	\$605,903

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5,000	\$195,000
應付款項	56,849	56,4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78,282	362,580
租賃負債	5,291	10,558
小計	485,422	624,5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7,300	27,300
合計	\$512,722	\$651,85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4千元及2,662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78千元及1,472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23千元及558千元。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之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8.27%及68.8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4.12.31					
短期借款	\$148,148	\$-	\$-	\$-	\$148,148
長期借款	21,410	42,820	42,820	217,694	324,744
應付款項	56,849	-	-	-	56,849
租賃負債(註)	3,861	1,528	-	-	5,389
113.12.31					
短期借款	\$198,457	\$-	\$-	\$-	\$198,457
長期借款	26,429	52,857	52,857	295,120	427,263
應付款項	56,418	-	-	-	56,418
租賃負債(註)	3,311	3,971	3,755	-	11,037

註：1.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約之現金流量。
2.下表提供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

	到期期間			
	短於一年	一至五年	六至十年	合計
114.12.31	\$3,861	\$1,528	\$-	\$5,389
113.12.31	\$3,311	\$7,726	\$-	\$11,037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四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1.1	\$195,000	\$362,580	\$10,558	\$568,138
現金流量	(50,000)	(84,298)	(5,720)	(140,018)
非現金之變動	-	-	378	378
匯率變動	-	-	75	75
114.12.31	\$145,000	\$278,282	\$5,291	\$428,573

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1.1	\$200,000	\$380,190	\$22,064	\$602,254
現金流量	(5,000)	(17,610)	(7,166)	(29,776)
非現金之變動	-	-	(4,368)	(4,368)
匯率變動	-	-	28	28
113.12.31	\$195,000	\$362,580	\$10,558	\$568,13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合約金額	期 間
114.12.31		
無此情事。		
113.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2,700千元	113年12月09日至114年02月11日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影片合約投資	\$-	\$-	\$3,811	\$3,811
經紀合約投資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28,757	\$28,75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影片合約投資	\$-	\$-	\$27,300	\$27,3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影片合約投資	\$-	\$-	\$8,359	\$8,359
經紀合約投資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910	-	9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0,894	\$50,89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影片合約投資	\$-	\$-	\$27,300	\$27,30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及經紀合約投資	股票
114.1.1	\$8,359	\$50,894
114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4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6,750)
114年度處分	(6,352)	(5,387)
114.12.31	\$3,811	\$28,757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影片合約投資	
114.1.1	\$27,300	
114年度處分	-	
114.12.31	\$27,3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及經紀合約投資	股票
113.1.1	\$17,065	\$80,565
113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6,327)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	(29,123)
113年度取得	2,905	452
113年度處分	(5,284)	(1,000)
113.12.31	\$8,359	\$50,894

	負債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合約投資
113.1.1	\$-
113年度取得	27,300
113年度處分	-
113.12.31	\$27,30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及經紀合約投資	折現率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當缺乏折現率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38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資產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合約投資	折現率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當缺乏折現率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 273 千元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及經紀合約投資	折現率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當缺乏折現率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84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資產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價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13 千元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影片合約投資	折現率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當缺乏折現率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 273 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164	\$-	\$-	\$49,164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122	\$-	\$-	\$161,12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4	31.4300	\$17,427
人民幣	15,698	4.4960	70,5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2,856	4.4960	\$12,840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119	32.7850	\$266,189
人民幣	32,880	4.4780	147,23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請詳附表三。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請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大陸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六。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原創部門：該部門負責原創開發相關業務。
2. 整合行銷部門：該部門負責整合行銷相關業務。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 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 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4,274	\$95,399	\$199,673	\$38,150	\$-	\$237,823
部門間收入	31,645	9,388	41,033	8,061	(49,094)	-
收入合計	<u>\$135,919</u>	<u>\$104,787</u>	<u>\$240,706</u>	<u>\$46,211</u>	<u>\$(49,094)</u>	<u>\$237,823</u>
部門(損)益	<u>\$(272,832)</u>	<u>\$(47,594)</u>	<u>\$(320,426)</u>	<u>\$(38,609)</u>	<u>\$83,024</u>	<u>\$(276,011)</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三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 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 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1,011	\$124,590	\$225,601	\$36,615	\$-	\$262,216
部門間收入	47,864	10,756	58,620	18,244	(76,864)	-
收入合計	<u>\$148,875</u>	<u>\$135,346</u>	<u>\$284,221</u>	<u>\$54,859</u>	<u>\$ (76,864)</u>	<u>\$262,216</u>
部門(損)益	<u>\$ (83,454)</u>	<u>\$ (32,826)</u>	<u>\$ (116,280)</u>	<u>\$ (10,149)</u>	<u>\$58,445</u>	<u>\$ (67,984)</u>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 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 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4.12.31 部門資產	<u>\$1,029,663</u>	<u>\$70,261</u>	<u>\$1,099,924</u>	<u>\$133,925</u>	<u>\$ (150,038)</u>	<u>\$1,083,811</u>
113.12.31 部門資產	<u>\$1,341,099</u>	<u>\$116,866</u>	<u>\$1,457,965</u>	<u>\$223,944</u>	<u>\$ (234,748)</u>	<u>\$1,447,161</u>

營運部門負債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 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 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4.12.31 部門負債	<u>\$615,130</u>	<u>\$137,378</u>	<u>\$752,508</u>	<u>\$30,921</u>	<u>\$ (114,140)</u>	<u>\$669,289</u>
113.12.31 部門負債	<u>\$643,029</u>	<u>\$128,662</u>	<u>\$771,691</u>	<u>\$26,456</u>	<u>\$ (52,306)</u>	<u>\$745,841</u>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14年度	113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u>\$ (320,426)</u>	<u>\$ (116,280)</u>
其他部門損益	<u>(38,609)</u>	<u>(10,149)</u>
減除部門間利益	<u>83,024</u>	<u>58,445</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u>\$ (276,011)</u></u>	<u><u>\$ (67,984)</u></u>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有關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216,833	\$576,419	\$240,881	\$685,498
大陸及其他	20,990	3,308	21,335	2,194
合計	<u>\$237,823</u>	<u>\$579,727</u>	<u>\$262,216</u>	<u>\$687,692</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重要客戶資訊

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甲 公 司	\$41,143	17.30%	甲 公 司	\$41,143	15.69%
乙 公 司	28,939	12.17%	乙 公 司	37,684	14.27%
丙 公 司	不適用(註)	不適用	丙 公 司	27,822	10.61%

註：收入未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名稱	價值		
1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	\$3,000	\$2,600	3.244%	2	\$-	營業週轉	\$-	-	-	\$3,918	\$15,672
2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496	\$4,496	\$4,496	3.000%	2	\$-	營業週轉	\$-	以借據 代本票	\$4,496	\$5,993	\$23,97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4：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

- (1) 個別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 資金貸與個別限額，以不超過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

註5：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

- (1) 個別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 資金貸與個別限額，以不超過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5)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6)	背書保證以 財產設定 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	\$207,266	\$100,000	\$100,000	\$50,000	\$-	12.06	\$207,266	Y	-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式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程序，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三：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註4)
				股 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蹦克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果鋪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00,000	\$3,780	18.92%	\$3,780	
	股票－ 思偉達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1,363	-	0.51%	-	
	股票－ 遠想原創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135,000	15,474	19.00%	15,474	
	股票－ 妮波自由式股份有限公司	無	"	600,000	-	8.96%	-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34,281	\$-	2.62%	\$-	
	股票－ 富晟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200,000	9,503	3.73%	9,503	
					<u>\$19,254</u>			
					<u>\$9,503</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上述所列有價證券均無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5：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1,636	與一般交易相同條件	9.10%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722	與一般交易相同條件	5.3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外幣係以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 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3)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	帳面金額 (註3)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98,985	\$198,985	8,800,000	100.00	\$39,181	\$(1,713)	\$(1,713)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 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64,485	164,485	14,370,049	100.00	(73,570)	(46,850)	(46,850)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70,000	70,000	7,000,000	100.00	1,940	(2,658)	(2,658)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9,189 (USD1,300)	39,189 (USD1,300)	-	100.00	3,594	29	29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32,328 (USD1,000)	-	-	-	908	908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24,000	24,000	2,400,000	40.00	2,617	(20)	(8)	
霹靂全球品牌授權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36,000	36,000	3,600,000	60.00	3,925	(20)	(12)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銷售	29,500	29,500	29,500,000	89.39	(754)	(6,816)	(6,09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係以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 出	收 回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 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319,690 (USD8,500)	註1 (1)	\$369,145 (USD10,000)	\$-	\$(49,455) (USD1,500)	\$319,690 (USD8,500)	\$(31,811)	100%	\$(31,811)	\$59,929	\$-	註2(2)B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 之相關技術服務	113,421	註4	-	-	-	-	(6,921)	100%	(6,921)	8,340	-	註2(2)B
星翰天河(深圳)文化有限公司	以公司的IP內容強項 另創IP經營事業群	19,716	註4	-	-	-	-	(20,466)	88%	(18,010)	575	-	註2(2)B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電影製片及電影發行	13,728	註4	-	-	-	-	-	35%	-	-	-	註5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19,690 (USD8,500)	\$664,773 (USD21,151)	\$248,719 註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5：本集團對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已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金額，故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份額。

註6：本集團對大陸地區投資係依主管機關申請並取得核准。因近年營運狀況未如預期致淨值下降，致依規定計算之投資比例超過規定上限。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王彥鈞

北市財證字第 1151945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劉慧媛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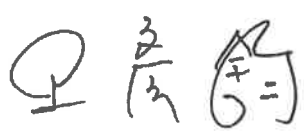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05324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50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10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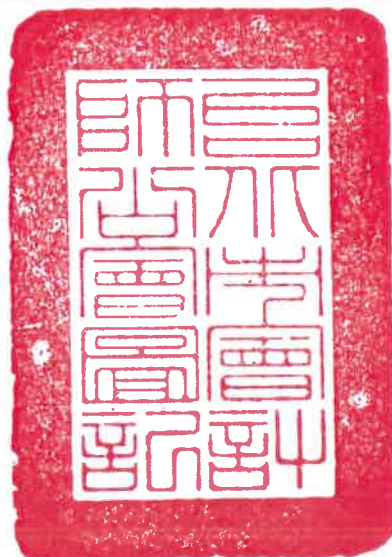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3 月 13 日